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理财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经银监会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
- 委托理财金额：增加闲置资金理财额度 10 亿元，额度增加后公司任一时点的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 18 亿元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自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召开之日止

一、投资理财基本情况

（一）投资理财目的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运营收益，公司拟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阶段性闲置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

（二）理财品种

公司拟投资购买的理财产品主要为经银监会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

（三）理财金额

公司拟在原批准的8亿元闲置资金理财额度的基础上，增加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10亿元，额度增加后，公司在额度有效期内任一时点的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18亿元，额度有效期自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2016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二、审议程序

1.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6年10月2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自有闲置资金理财额度的议案》。

2. 按照公司上市地上市规则的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仅限于经银监会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能保证投资本金安全，但投资收益受市场波动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根据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将在批准额度内决定具体的理财方案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公司经营业务开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资金状况，增加公司使用闲置资金投资于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额度，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增加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经银监会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额度，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为20亿元，未超过公司2015年经审计净资产的50%，余额为8亿元。

特此公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0月28日